

广东省翁源县人民政府

翁源县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公告

为积极应对 2025 年全县可能出现的旱情，充分发挥人工影响天气抗旱防灾减灾和生态保护作用，根据国务院颁布的《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第十二条规定，县政府决定视作业天气和空域安全情况组织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作业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具体作业时间以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指挥长发布三级作业预警启动指令，韶关市气象局向空管部门申请通过的作业时间为准。

二、作业地点

我县辖区内共有 2 个作业地点，作业点名称为龙仙镇跃进水库、官渡镇下陂村。具体作业地点以指挥长发布三级作业预警启动指令，韶关市气象局向空管部门申请通过的作业地点为准。

三、作业流程

气象部门密切监测当地天气变化，当预报表明存在作业条件时，指挥长发布三级作业预警启动指令，向市作业指挥中心提出申请作业计划，接到市作业指挥中心发布作业指令后，各有关人

员到位并做好作业准备工作，现场指挥及火箭发射人员在指定点值班，现场指挥发布二级预警启动指令，接到指令，人工增雨各有关人员到岗就绪，火箭发射人员和车辆以及有关人员出发到指定作业点，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由现场指挥与市作业指挥中心协商后由现场指挥发布一级预警启动指令，人工增雨各有关人员进入作业状态，现场指挥给出发射参数，并向空管部门第二次申请作业。空管部门做出发射安排后，火箭发射人员做好发射前的一切准备工作。发射前5分钟作最后的确认，现场发射人员收到发射命令后，发射火箭。

四、注意事项

（一）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使用装备为车载式移动WR型火箭发射装置，作业具有一定危险性，在作业现场安全警戒范围（距离火箭作业车或作业平台半径50米以内）禁止群众围观。

（二）正常发射情况下，火箭弹头、弹体以伞降形式安全落地。作业中可能出现火箭弹降落伞未打开，弹残骸体或故障弹就落地的意外情况，擅自处理该弹药或残骸极可能会发生强烈燃烧或爆炸，从而引发意外事故。因此，在作业区域或作业影响范围内，群众若发现有落地未燃烧火箭弹或弹骸，应及时向县气象局或公安部门报告；因火箭弹下落造成的意外事件，请立即报告县气象局或公安部门。

县气象局地址：广东省翁源县龙仙镇西区龙翔大道33号。

县气象局联系人：何龙敏。

县气象局联系电话：0751-2831988。

特此公告。

翁源县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30日